

朝花夕拾



[朝花夕拾_下载链接1](#)

著者:[加拿大] 亦舒

出版者:新世界

出版时间:2009-1

装帧:平装

isbn:9787510400681

《亦舒新经典:朝花夕拾》是亦舒文章中罕见的科幻作品，大家都已经习惯倪匡的科幻，正好对倪氏兄妹科幻作一比较！自初中雪人读过此文后就念念不忘，曾寻觅数年而未遂心愿，近日偶然得之，狂喜之下，不敢独享，特精心扫校献于诸君“共享”耳！

作者介绍:

亦舒，生于上海。曾在《明报》任职记者及担任电影杂志采访记者和编辑。后赴英国留学，任职酒店公关部。进入香港政府新闻处担任新闻官，七年后辞职。现为全职作家及家庭主妇，并移居加拿大。

目录:

[朝花夕拾_下载链接1](#)

标签

亦舒

小说

朝花夕拾

香港

爱情

言情

师太

科幻

评论

即使衷心相爱结局不要问，即使他一走了再无人想吻，就当早生百年，他哪曾识你，你会很甘心。

亦舒最像爱情小说的作品吧，带着一点科幻味道。淡淡地铺陈却在最后几页意外急展开，结局余韵无穷。“生命不需长，只需好。”“宜，我永远爱你。”

第二遍读，才知道什么叫泪到眼眶又停住了。

在我看来最最亲密的一句话是：你简直蠢笨如猪！仅此而已。连拉小手都没有。实在够虐。

生命只需好，不需长。陆宣，别不高兴。很多很多人，活了七十岁八十岁，快乐的时间加起来，不超过数小时，比较起来，我实在幸运。

有些爱真的没有办法解释，所有习惯和坚持都不自觉改变！

2016.1.25 重新读起亦舒的书

朝花夕拾、捡的是哀愁。

如果离开你，日子怎么过

看一次哭一次

何时能遇见方生这样的男人啊

算是最早的穿越了吧。。佩服师太的想象力啊。。。。。

孩子与父母，到底也是场半路相逢的感情，相比友情与爱情，时间错位得还更夸张一些
...于是更是该珍惜的吧。

唯一的科幻让我咋舌，我只能说当中有好多bug。。。不过知足常乐倒是值得学习。

朝花夕拾，拾的是枯萎。

竟然差点把我看哭了，地铁读物。

方中信，师太难得写这么性情的男人，看到结尾几近落泪。

我喜欢爱情 我喜欢故事

2010.01.08。周三 · 记录片选片之夜，因为北京40年一遇的寒冷改在了周五下午。这次又推荐了自己的专业纪录片，和另一位合起来做一场放映，有意思。本书是我最喜欢的亦舒作品，多年后再读，仍然感慨良多。力荐之

[朝花夕拾](#) [下载链接1](#)

书评

亦舒《朝花夕拾》里最后把方中信给写死了，颇不吉利。可方中信演完之后还是毫不犹豫把名字随他改了，可见此人确有几分魅力。

书中几乎没一个人不喜欢他。也是，那么有趣的人，讨厌他等于承认自己不好相与。气质最好最善解人意通情达理那位妇人赞他最是看得开。“他不会抱...

这曾经是我最喜欢的一部书，也是我认为亦舒写得最好的一部。精辟，犀利，带着一丝淡淡的嘲讽，却不乏脉脉温情。

亦舒笔下的女子，总是精明能干、独立理智，她最喜欢的一个形容词是“宽袍大袖，何等洒脱”，而且都有些传奇色彩，比如香雪海，比如曼陀罗。难得这一位，能哭...

很久没有看书看到有落泪的冲动。除了落泪，还有揪心和不舍。
爱那么伤，可是爱实在太美好。所以，我们前仆后继。
爱那么美好，虽然那么伤。所以，我们都是只不死鸟。
这个穿越故事，一点也不离奇，比不得卫斯理，鬼吹灯之类。
打动我的，是那个叫方中信的男人。方中信，...

时光太匆匆，早晨的花开得正好，到了晚上也就谢了，只能徒拾落花的伤感，这就朝花夕拾的内涵，亦是亦舒《朝花夕拾》带给我的第一感受。
很难想象一个笔力纯熟的作者写这样一篇穿越题材的文章，也能写出与众不同的味道来。
。可是读罢它，真的不忍放下，些许的遗憾加上对时...

看過的八成都有一樣的經驗吧 那句“宜我永遠愛你” 有多少女子抵擋得住呢
越是看師太的書 越是只學會一點 --- 不要期望太高
無論是對自己還是對他人或是對所有一切 如果已經對愛情感到彷徨或者懷疑
看到這樣堅定的無法磨滅的話語 是會投降的吧 早上開的花，傍晚就落下來了，...

最先喜欢亦舒因为她是倪匡的妹妹，后来喜欢亦舒因为她写了朝花夕拾。
这是亦舒唯一让我哭的书。没有深邃的思想，没有缜密的情节，没有华丽的句子。但从七年前第一次读到现在，每每看到那句“宜，我永远爱你”都会哭得稀里哗啦。
大概辉煌的东西都是短暂吧。或者正因为它注定...

最近又跟师太杠上了，聊发少年狂，温故不知新。
看到末尾，方中信墓碑上刻“宜，我永远爱你”，沾了名字的光，多多少少心有所触，
呀——我也是宜呀，此宜彼宜，宜室宜家，只可惜这句“我永远爱你”若非用墓碑的沉
重来压，一笔一划镌刻在石盖棺定论，只怕师太也下不了手这么直...

亦舒的文字，冷静刻薄，每每看完都觉得很有道理，值得回味，但让人感触到落泪的不多。
看喜宝的时候我哭过。看流金岁月的时候我哭过。然后就是朝花夕拾了。
那天半夜躲在被窝里看到方中信墓碑上那句：“宜，我永远爱你”
的时候我无法抑制自己的情绪泪如雨下。对于一段根本无...

這本書似乎是亦舒寫過的惟一部穿越時空的小說
故事中的女主角一不小心去到很久以前的時代，

那個時代她的母親甚至外婆比她都還要小，
於是在這"先知"的牽引之下,她了悟了許多東西.....
這讓我想起大话西游里让至尊宝回到五百年前的那个神奇的同样也叫做月光宝盒的木匣子,月光...

读罢这本言情，心中回荡千情百绪，澎湃不止。却如鲠在喉，难以道明。只庆幸还曾以泪水代替诉说，任其于眼眶汹涌，并催动鼻腔，涕泗交流难以抑制。甚至，以身试爱时都没曾有过的痛感也袭上心头。我摸胸口，只想，巧合也罢，疼得真是时候。还不够猛。读至尾声，想，已该...

《朝花夕拾》中出现卫斯理及其夫人白素让我有些惊喜，当知道倪匡（亦明）原来是亦舒的哥哥之后，亲切之感自不在话下。这大概是我看过卫斯理系列（以卫斯理为第一人称的“科幻”小说）中绝大多数小说的缘故吧。那个纳尔逊记忆中是那个〈真空秘室之谜〉中死亡的卫的一个朋友吧...

。这本书是看了慕容素衣的文章提到朝花夕拾。她颠覆了我对亦舒以往爱情小说的观念。从慕容素衣那晓得，原来亦舒是金庸粉丝，爱武侠小说的人，大抵都会有一股侠气。以前看了亦舒几部小说就觉得亦舒只不过会写些谈情说爱风花雪月的小说，但从这本书来看亦舒将故事置身与一个未来...

亦舒的书，陆陆续续在一本本读，买回来的纸质书不多，大多是在读电子版。《人淡如菊》是我读的第一本亦舒，《我的前半生》是第一本让我爱上读亦舒的书，这本《朝花夕拾》是唯一一本让我边读边哭的。
亦舒小说200多本，读哪一本我向来都是随心挑选，读《朝花夕拾》完...

朝花夕拾，爱未晚

第一次看到亦舒带科幻性质的小说，开始有些不以为然，阅完后却有点点泪光几欲渗出，原来被一个人深深爱着，是那么美好而又心酸的幸福。
陆宜，来自2035年的已婚女子，在时光大道上误闯1985年的双阳市，遇到了貌似老实的方氏糖厂的老板方中信，稍让人意外的开...

穿越时空的故事看多了，对于这部书的故事，觉得平淡无奇，因为有了科幻的成分，反而少了亦舒独有的那种感觉。但是让我感触最深的却是在故事里出现的卫斯里和白素。因为是兄妹，于是可以借来一用，于是将冷冰冰的文字世界串成了一个整体，似乎有了生气，让人觉得这些人物活着...

这是我第一本看亦舒的书，很凑巧，这个长篇夹杂在她哥哥卫斯里合集里边。
朝花夕拾就这样被我发现了，算算，从那至今我看亦舒的书已经7年了。
重新看最多遍的还是当初的第一本当年演方中信的男演员最终把艺名也改成方中信了
可见这个角色实在讨好故事却也不夸张，是亦舒为数不多...

牛姑姑曾说他看这本书哭过。
那天在光合作用看到三本很少在市面上能买到的书，一本大君，一本灵心，还有一本就是众所周知的朝花夕拾。我们老的时候大概都会感慨：时间究竟去了哪里呢？
时间就向是一个轮回，由它带领着我们来到此时此景遇到此人。
它不是喜宝式的跌宕起伏的...

差点手一抖就发表了，还什么都没有写呢。
看到人家帖子里说到师太还不知道什么人，后来才有人说到了名字，与琼瑶相反，果断下载了。
小时候看琼瑶，觉得哇好好看，各种山崩地裂。然后情商慢慢降到负数。后来慢慢在现实中意识到什么圣母白莲花都是假的，很做作。还一直压抑自己。...

這也算是有科幻元素的穿越小說吧。墓碑上那句「我永遠愛你」，讀到時非常震撼，隨之是混雜著哀傷和甜美的感動。當我們要說「永遠」怎樣時，其實並不知道是不是真的能夠「永遠」，因為未來會發生什麼我們並不能預知。「永遠」這個詞其實帶著懸而未決的味道，只不過是展現一種決...

《朝花夕拾》男主角叫方中信，《朝花夕拾》男主演是方中信，方中信演方中信，听起来妙的如同广告。事实上，该演员是因此剧易名，后来成为我们所知道的新好男人方中信，好像庄周梦蝶的另一出，两相成全。亦舒笔下除了常客家明，就是这个方中信最打动人。找出拍成电影的...

[朝花夕拾_下载链接1](#)